

强于大市

化工能耗政策追踪

供电形势仍严峻，发改委倡议不拉闸、稳煤价

“能耗双控”政策或短中期影响部分子行业与产品开工率，长期看好龙头公司在碳中和背景下的发展。

重点关注：

- 进入9月以来，全国多地出台“能耗双控”或限电相关政策、通知，部分化工企业生产受到影响。
- 本周国家发改委接连发声，指出用电方面，要科学组织实施有序用电，首先限制“两高”项目用电、特别是要坚决限制落后产能的高耗能项目用电，坚决做到限电不拉闸、限电不限民用。煤价方面，要研究制止煤炭企业牟取暴利、保障煤炭价格长期稳定在合理区间的政策措施。发改委的表态说明“一刀切”的限电政策并不可取，有序用电、保障煤价稳定才是科学有效的措施。
- 中电联发布9月数据，2021年1-9月份，全国发电量60,721亿千瓦时，全国全社会用电量61,651亿千瓦时，电力供应存在一定缺口。中电联预计迎峰度冬期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偏紧，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张。煤价方面，截至10月22日，动力煤市场均价达1,725元/吨，煤炭价格继续走高。由于用电紧张，多地上调电价，其中内蒙古工业电价上调最高达80%，天津、江苏、浙江、山东、广西等多地也上调了上网电价。
- 各地来看，本周江西新增有序用电措施，将于10月21日起实施高耗能企业用户轮停。10月22日市场有消息称江苏、青海暂停限电，但暂未得到有关部门核实。
- 上市公司方面，ST澄星本周继续有子公司受到限电影响，润丰股份、泰和新材也有厂区受到影响。恒力石化、东岳硅材等多家上市公司在投资者互动平台对限电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
- 化工品来看，根据百川盈孚数据，黄磷子行业9月开工率为43.75%，环比下降9.66pcts；金属硅9月开工率为56.27%，环比下降3.48pcts。

投资建议：

- 在“双控”背景下，多种化工产品开工受限，不排除磷化工产业链、硅产业链、纯碱、氯碱等产品价格等继续走高。“能耗双控”有望淘汰一部分高耗能的落后产能，提高化工行业整体集中度，长期看好龙头公司在碳中和背景下的发展。
- 在“双控”背景下，具备成长属性的新材料公司关注度持续提升。首先，半导体材料国产化在最近两年可能会有比较大的提升；其次，在某些产品上，今年也是阶段性供不应求，或者由于原料端影响，部分产品出现了涨价；考虑到之前的业绩基数较低，部分半导体材料公司的业绩弹性非常大。另一方面，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上游部分材料（如DMC/NMP/PVDF/金属硅等）同样供给偏紧持续涨价，且景气持续时间预计较长。
- 投资建议：展望十月，关注天然气、纯碱、磷化工、硅产业链、氯碱等高能耗化工品价格维持高位甚至继续走高带来的投资机会，另一方面，半导体、新能源材料等子行业关注度持续提升。中长期来看，随着盈利持续性超预期，优质化工资产有望迎来价值重估。推荐个股：万华化学、荣盛石化、新和成、皇马科技、雅克科技、华鲁恒升、联化科技、桐昆股份、晶瑞电材、万润股份等，关注东方盛虹、国瓷材料、合盛硅业、兴发集团等。
- **10月金股：晶瑞电材**

风险提示

- 1) 地缘政治因素变化引起油价大幅波动；
- 2) 全球疫情形势出现变化。

相关研究报告

《化工能耗政策追踪：辽宁、河南等新增有序用电通知，液碱9月开工率下降明显》20211017
 《化工行业周报 20211017：WTI原油价格创近7年新高，DMF、制冷剂持续大涨》20211017
 《化工能耗政策追踪：有序用电措施升级，磷、硅开工率受限明显》20211007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化工

证券分析师：余嫻嫻
 (8621)20328550
 yuanyuan.yu@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17050002

证券分析师：王海涛
 (8610)66229353
 haitao.wang@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18020002

限电限产原因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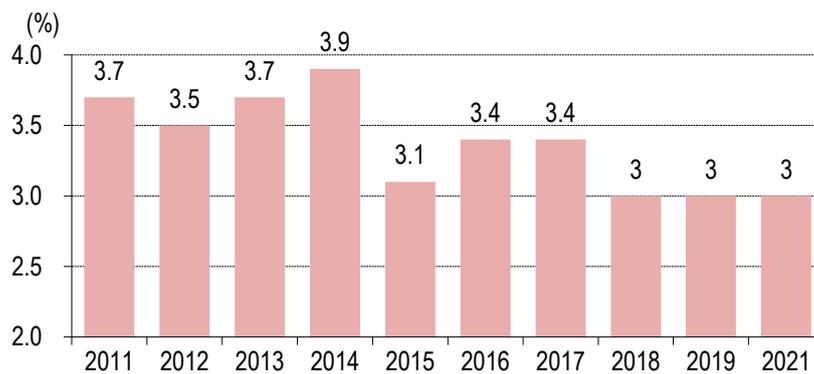
政策目标趋紧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GDP）能耗下降率：根据国家发改委的预期目标，2021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应达3%。从2020年该指标的完成情况来看，内蒙古、辽宁、浙江、安徽、河南、广西、云南7个省份的单位GDP能耗较2019年不降反升，除西藏外的30个省份中有22个省份单位GDP能耗下降率不足3%。随着经济增速的放缓，能耗下降目标的完成难度将越来越大。

用电量同比增速：从2021年1-9月份的用电量同比增速来看，湖北、浙江和江西的全社会用电量增速较高，分别达到19.2%、18.1%和17.9%。随着疫情影响减弱，企业开工率逐渐恢复正常，2021年上半年能耗水平较2020年同期有较大增长，下半年能耗目标完成的形势严峻。

根据《2021年上半年各地区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能耗强度与总量控制目标预警等级亮“双红灯”的省份有青海、宁夏、广西、广东、福建、云南、江苏，能耗调控具有一定必要性。

图表 1. 政府预期能耗下降目标



■ 政府预期目标: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资料来源：国家发改委，中银证券

图表 2. 各省市历史单位 GDP 能耗同比下降率与 2021 年 1-9 月用电量同比 (%)

	万元GDP能耗同比下降率						用电量同比增速 (增速超过全国平均增速的省份)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年1-9月
北京	6.17	4.79	3.99	3.82	4.53	9.18	
天津	7.21	8.41	6.24	1.54	1.33	3.07	
河北	6.14	5.05	4.42	5.89	5.28	3.01	
山西	5.31	4.22	3.37	3.23	2.72	2.88	13.8
内蒙古	4	4.06	1.57	-10.86	-4.49	-6.89	
辽宁	3.52	0.41	1.61	1.15	-0.9	-3.96	
吉林	10.69	7.91	5	2.56	1.04	1.57	
黑龙江	4.01	4.5	4.02	2.76	2.49	1.7	
上海	3.92	3.7	5.28	5.56	3.61	6.64	
江苏	6.73	4.68	5.54	6.18	3.05	3.1	14.9
浙江	3.53	3.82	3.74	3.72	3.22	-6.34	18.1
安徽	5.58	5.3	5.28	5.45	2.91	-2.03	14.5
福建	7.7	6.42	3.5	3.41	2.85	1.83	16.8
江西	3.92	4.93	5.54	4.76	3.59	2.27	17.9
山东	3.72	5.15	6.94	4.87	3.27	2.41	
河南	6.57	7.64	7.9	5.01	7.98	-0.76	
湖北	7.66	4.97	5.54	4.32	3.41	1.17	19.2
湖南	6.98	5.34	5.24	5.12	4.29	1.98	13.5
广东	5.71	3.62	3.74	3.38	3.52	1.16	16.5
广西	5.11	3.64	3.39	3.05	1.72	-1.05	14.9
海南	1.27	3.71	2.03	1.32	1.32	3.12	
重庆	6.31	6.9	5.12	2.52	2.21	3.88	14.7
四川	7.25	4.98	5.18	4.06	2.84	1.79	16.1
贵州	7.46	6.96	7.01	6.54	4.06	2.45	13.7
云南	8.83	5.35	4.92	4.8	2.91	-2.71	
陕西	3.21	3.83	4.19	4.88	1.39	1.89	16.7
甘肃	7.46	9.42	0.75	1.97	5.85	0.2	
青海	4.26	7.94	4.71	2.88	8.67	3.47	17.2
宁夏	-1.2	4.3	-7.65	-2.85	-1.19	0.16	16
新疆	3.63	3.2	0.89	4.04	1.56	0.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电联，中银证券

电力供应存在缺口

供给: 根据中电联数据, 2021年1-9月份, 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 60,721 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10.7%, 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9.8 个百分点。

图表 3. 全国 2021 年 1-9 月份发电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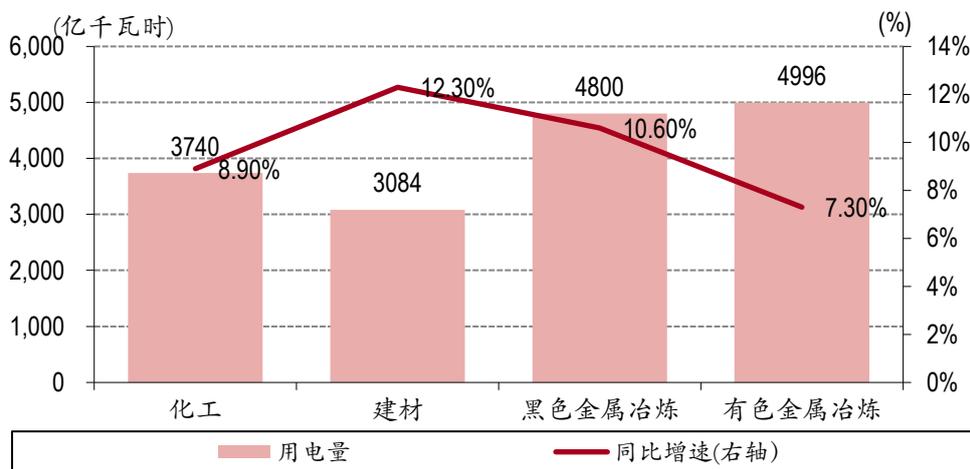
发电类型 (亿千瓦时)	1-9 月发电量	同比 (%)	重点省份
水电	9,030	(0.9)	全国水电发电量前三位的省份为四川 (2387 亿千瓦时)、云南 (2219 亿千瓦时) 和湖北 (1186 亿千瓦时), 其合计水电发电量占全国水电发电量的 64.1%, 同比分别增长-3.7%、10.7%和-2.3%。
火电	43,273	11.9	分省份看, 除西藏、吉林和河北同比下降外, 其他省份火电发电量均同比增长, 其中, 增速超过 30% 的省份有青海 (41.7%)、四川 (32.3%) 和广东 (31.6%)。
核电	3,031	12.30	
并网风电	4,715	41.6	
光伏	672		
合计	60,721	10.70	

资料来源: 中电联, 中银证券

注: 光伏发电量由合计发电量减去其他类型发电量计算得出

需求: 根据中电联数据, 2021年1-9月份, 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61,651 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12.9%, 其中, 9月份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6,947 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6.8%。全国用电量存在一定缺口。从高耗能行业看, 2021年1-9月份, 化工行业用电量达 3,740 亿千瓦时, 同比增加 8.9%, 增幅仅次于建材及黑色金属冶炼行业, 作为受到重点关注的四个高耗能行业之一, 部分化工企业开工率或在此轮限电中受到影响。

图表 4. 2021 年 1-9 月高耗能行业用电量与同比增速



资料来源: 中电联, 中银证券

电力供需形势预测: 根据中电联预测, 至 2021 年底全社会用电量将同比增长 10%-11%, 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及比重将有望首次超过煤电。

需求端看, 部门初步预计今年冬季影响我国的冷空气活动频繁。全社会用电量中速增长并叠加冷空气等因素, 进一步放大用电负荷增长, 其中采暖负荷增长更为明显, 部分城市居民用电负荷占比达到 50% 左右。

供给端看，水电方面，重点水电站蓄能值同比减少，冬季降水总体呈偏少特征。新能源方面，风电和太阳能发电装机比重持续上升，随机性、间歇性和波动性大幅增加，电力系统运行中的调峰资源不足情况进一步加剧。火电方面，国家全力推动煤炭增产增供，推进煤矿手续办理和产能核增，预计电煤供需形势将比前期缓和，但部分地区电煤供应仍可能偏紧，另外，广东、江苏等气电装机较多的地区天然气供应可能偏紧，都将制约火电机组出力。

预计迎峰度冬期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偏紧，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形势紧张。从各区域的供需平衡情况看，预计东北、西北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但区域内新能源比重大，电力系统调峰与保供热矛盾较为突出；华北、华东、华中区域电力供需偏紧；南方区域电力供需形势紧张。

动力煤价格高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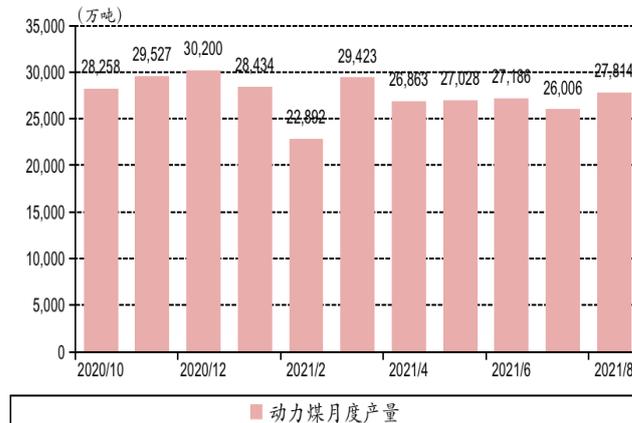
我国发电结构仍主要以火电为主，进入 2021 年以来，动力煤价格不断攀升，供应持续偏紧。根据百川盈孚数据，截至 10 月 22 日，动力煤市场均价达 1,725 元/吨，周均价涨幅为 0.18%。随着稳定煤价的政策逐步落实，预计动力煤价格将逐渐趋稳，回归合理区间。

图表 5. 动力煤市场均价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图表 6. 动力煤月度产量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能耗双控”政策追踪

本周国家发改委接连发声，10月19日国家发改委表示：科学组织实施有序用电，首先限制“两高”项目用电、特别是要坚决限制落后产能的高耗能项目用电，坚决做到限电不拉闸、限电不限民用。

10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召集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和部分重点煤炭企业开会，研究制止煤炭企业牟取暴利、保障煤炭价格长期稳定在合理区间的政策措施。会议明确，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将派出多个调查组，赴煤炭主产省对煤炭生产、流通企业的成本和利润情况进行实地调查，为研究确定煤炭价格合理区间提供参考依据。

本周江西新增有序用电措施，将于10月21日起实施高耗能企业用户轮停。根据红星新闻10月22日报道，市场有消息称江苏、青海暂停限电，但暂未得到有关部门核实。为应对用电紧张局面，多地采取上调电价措施，其中内蒙古工业电价上调最高达80%，天津、江苏、浙江、山东、广西等多地也上调了上网电价。

图表7. 部分省市能耗双控、限电政策/通知

地区	上半年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			下半年能耗双控、限电相关政策通知		
	能耗强度目标预警等级	总量控制目标预警等级	政策或通知日期	发布单位	政策或通知名称	主要内容
青海	红	红	8月20日(1) 10月22日(2)	国网西宁(1) 国网青海(2)	1.限电预警通知 2.取消有序用电通知(待核实)	1.提醒企业提前做好有序用电准备。 2.取消10月22日执行有序用电,青海电量缺口可通过西北区域支援消除,不再采取有序用电(待核实)。
宁夏	红	红	7月	吴忠市工信局和发改委	关于对部分高耗能企业实施限停产的通知	电石、铁合金、工业硅、水泥等行业,停产时间暂为一个月。
广西	红	红	8月23日	广西政府办公厅	1.关于加强节约用电工作的通知 2.调整工商业电价	1.各企业制定并严格落实有序用电方案,主动错峰避峰用电。要求区域内的电解铝企业自9月开始月度用电负荷在1-6月的平均月度用电负荷的基础上全时段压减35%。 2.电价直接上浮50%
广东	红	红	9月16日	广东电网公司	有序用电方案	从9月16日起执行每周“开二停五”的五级有序用电方案。在错峰日,保安负荷保留在总负荷的15%以下。错峰时间为7:00至23:00。
福建	红	红	9月28日	福建省工信厅	有序用电方案	9月28日起,福建省启动阶段性有序用电,全力以赴保民生、保抗疫、促发展、保安全。
新疆	红	黄	8月25日	新疆昌吉州发改委	1.关于严管严控电解铝产能产量工作的提醒函 2.调整工商业电价	1.按照合规产能生产要求,自8月份开始,全区5家电解铝企业月产量合计不得超过23.8万吨。 2.尖峰时段电价上浮20%。
云南	红	红	9月11日	云南省发改委	1.关于坚决做好能耗双控有关工作的通知 2.调整工商业电价	1.明确了钢铁、水泥、黄磷、电解铝、工业硅等行业的减产目标。 2.工商业电价上浮最高达50%。
陕西	红	黄	9月13日	陕西榆林市发改委	关于确保完成2021年度能耗双控目标任务的通知	新建成“两高项目”不得投入生产,本年度新建已投产的“两高”项目,在上月产量基础上限产60%。

资料来源:2021年上半年各地区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云南省发改委,贵州省能源局,新浪财经,金十数据,中银证券

注:1.西藏自治区数据暂缺,不纳入预警范围,地区排序的依据为各地区能耗强度降低率

2.红色为一级预警,表示形势十分严峻;橙色为二级预警,表示形势比较严峻;绿色为三级预警,表示进展总体顺利

续图表 7. 部分省市能耗双控、限电政策/通知

上半年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				下半年能耗双控、限电相关政策通知		
地区	能耗强度目标预警等级	总量控制目标预警等级	政策或通知日期	发布单位	政策或通知名称	主要内容
江苏	红	红	10月22日	江苏省发改委等	1.限电预警通知 2.日能耗双控控制方案 3.调整电价 4.至10月25日暂停轮停限电(待核实的)	1.江苏部分地区实行限电,时间暂定15天,9月15日0点起执行。 2.要求企业按照分级进行限产。A类不得超过去年同期用电量;B类要下降10%;1096家C类企业全部按照“开二停二”的措施进行限产,分为两批,轮流生产;143家D类地块上的企业进行全部停产;28家印染企业全部按照“开二停二”的措施进行限产,分为两批,轮流生产。(“开二停二”的措施自2021年9月19日晚17时起执行,分为甲乙两批。) 3.电价上浮19.94% 4.江苏省发改委运行局最新通知,从今日起至10月25日暂停轮停限电,有新的限电计划,将另行通知(待核实)
浙江	黄	黄	9月27日(1) 10月22日(2)	浙江省发改委(1) 浙江省能源局(2)	1.关于启动有序用电方案的通知 2.关于启动有序用电方案的通知 3.调整电价	1.为有效应对近期浙江外来用电量减少、发电用煤和天然气资源紧张出现的供电缺口,必须遏制不合理用电需求,切实保障民生、学校、医院、养老院等重要用户的民生用电、重点单位、重点企业生活生产用电,从9月28日起启动2021年B级有序用电方案,确保全省经济社会平稳有序。 2.综合判断当前电力供应保障能力提升情况,决定于10月20日起由C级降至B级有序用电方案。 3.延长用电尖峰时段,拉大峰谷分时电价价差
河南	黄	绿	10月14日	河南省电力公司	郑州市2021年迎峰度冬轮停轮休方案	要求省内64户“双高”企业全部停产,2118户企业采取“开三停四”进行轮停轮休。水泥、钢铁、砖瓦窑企业,继续执行电量调控工作要求持续停产
甘肃	黄	绿				
四川	黄	黄				暂停非必要性生产、照明、办公负荷。
安徽	黄	黄	9月22日	安徽省发改委	1.有序用电方案 2.调整电价	1.根据电力供需形势,安徽省9月22日开始出现电力缺口,预计国庆期间仍有缺口。为保障全省电力安全稳定供应,已于9月21日晚启动有序用电方案。 2.每千瓦时上浮0.072元
贵州	黄	绿	9月10日	贵州省能源局	2021年贵州省有序用电方案	电网企业按预警响应等级和有序用电响应企业序位表,并结合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有关企业错峰、避峰生产。
山西	黄	绿				
黑龙江	黄	绿	9月10日	黑龙江发改委	有序用电方案	9月10日至22日,黑龙江全省共启动Ⅲ级(负荷缺口5%—10%)和Ⅳ级(负荷缺口5%及以下)有序用电13次。9月23日开始,由于东北电网水电减少、新能源发电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日内电力平衡形势进一步严峻,黑龙江全省开始启动Ⅱ级(负荷缺口10%—20%)有序用电措施,但仍存在较大供电缺口。

资料来源:2021年上半年各地区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云南省发改委,贵州省能源局,新浪财经,金十数据,中银证券

注:1.西藏自治区数据暂缺,不纳入预警范围,地区排序的依据为各地区能耗强度降低率

2.红色为一级预警,表示形势十分严峻;橙色为二级预警,表示形势比较严峻;绿色为三级预警,表示进展总体顺利

续图表 7. 部分省市能耗双控、限电政策/通知

上半年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				下半年能耗双控、限电相关政策通知	
地区	能耗强度目标预警等级	总量控制目标预警等级	政策或通知日期	发布单位	政策或通知名称 主要内容
辽宁	黄	绿	9月28-29日(1&2) 10月4日(3) 10月7日(4) 10月8日(5&6&7)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有序用电限制电力明细表 2.严重缺电Ⅱ级橙色预警 3.有序用电Ⅲ级措施 4.有序用电措施 5.有序用电Ⅱ级措施 6.对全省水泥行业企业实施有序用电 7.严重缺电Ⅱ级橙色预警
江西	黄	绿	10月20日	国网江西供电公司	1.各时段辽宁省限制电力情况: 0:00-5:00 限制电力 378 万千瓦, 5:00-9:00 限制电力 516 万千瓦, 9:00-14:00 限制电力 378 万千瓦, 14:00-22:00 限制电力 530 万千瓦, 22:00-24:00 限制电力 421 万千瓦。 2.由于负荷缺口较大, 实施有序用电后, 仍存拉闸限电风险。 3.10月4日 16:00-23:00 启动实施有序用电Ⅲ级措施。 4.10月7日 6:00-8:00 启动实施Ⅳ级有序用电措施, 15:00-23:00 启动实施有序用电Ⅲ级措施。 5.10月8日 00:00-24:00 启动实施有序用电Ⅱ级措施。 6.自2021年10月9日 8:00起, 对全省水泥行业企业实施有序用电措施, 期间水泥熟料生产停止用电。有序用电时间预计不低于15天。 7.10月8日辽宁省最大电力缺口为462万千瓦, 用电缺口大 预计江西全省自10月21日起面临用电缺口, 将于10月21日起实施高耗能企业用户轮停。从10月21日开始, 在每天早晨高峰 10:00-11:45、晚上高峰 17:00-20:00 期间, 根据公司下达的控制负荷(轮停负荷)安排和地区的用电指标进行负荷控制
上海	绿	绿			
重庆	绿	绿	10月5日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有序用电方案 电力供应有缺口, 10月5日11时至21时, 重庆启动有序用电方案
北京	绿	绿			
天津	绿	绿			调整电价 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受上浮20%限制。全部10kV及以上工商业用户均应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 其价格按电网企业代理其他用户购电价格的1.5倍执行。
湖南	绿	绿			
山东	绿	绿			调整电价 电价上浮19.8%
吉林	绿	绿	9月10日	吉林省能源局	有序用电方案 从9月10日起启动有序用电方案。
海南	绿	绿			
湖北	绿	红			
河北	绿	绿			
内蒙古	绿	绿	8月31日	内蒙古电力集团	1.关于内蒙古电网2021年8月有序用电分解指标的报 告 2.调整工商业电价 1.建议8-12月有序用电。严格控制企业限电时间, 电价上浮不超过10% 2.工业电价上浮最高达80%。

资料来源: 2021年上半年各地区能耗双控目标完成情况晴雨表, 云南省发改委, 贵州省能源局, 新浪财经, 金十数据, 中银证券

注: 1.西藏自治区数据暂缺, 不纳入预警范围, 地区排序的依据为各地区能耗强度降低率

2.红色为一级预警, 表示形势十分严峻; 橙色为二级预警, 表示形势比较严峻; 绿色为三级预警, 表示进展总体顺利

本周限电限产公告摘录

【ST澄星】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弥勒市磷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工厂因高铁线路建设需要，供电局暂停供电，弥勒磷电生产工厂拟于2021年10月23日起开始停产，预计于2021年11月13日左右开始生产。

【润丰股份】在国内“能耗双控”(能源消耗总量和能耗强度的管控)以及国内电力供应紧张的背景下，各地纷纷出台各种禁限电措施，公司潍坊厂区也收到正式的通知，会在今年4季度每个月的用电负荷下降，公司其他地区生产未来可能也会受到影响。

【泰和新材】目前，公司烟台园区生产受到一定程度的限电、限产影响，宁夏宁东园区暂未受到影响，公司已通过启动计划内的园区搬迁、各大产品生产动态调整等措施予以应对，目前“能耗双控”政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总体可控。

【青松股份】公司10月19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公司目前限电政策已经大有改善。

【高盟新材】公司10月19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公司汽车相关产品主要供应给日系车企，广汽本田、东风本田、东风日产等，此外还有一些新能源车企及造车新势力车企等。公司位于江苏的全资子公司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9月有几天限电，但对供应几乎没有什么影响。

【恒力石化】公司10月20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公司拥有五个生产厂区，在建2个生产厂区。恒力石化(大连)长兴岛产业园区拥有两个自备电厂，能完全满足恒力炼化、恒力化工和恒力石化正常生产需要，公司的生产用电一直都是使用的自备热电厂发电，这也是公司的优势之一，所以目前的限电对我们生产没有构成影响；其他四个厂区：营口厂区、苏州盛泽厂区、南通厂区和宿迁厂区生产一切正常。因此本次限电截止到目前，对上市公司未构成影响。

【皖维高新】公司10月21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公司不属于高耗能行业，目前没有受到限电的影响。

【宏大爆破】公司10月21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拉闸限电未对公司主营业务有明显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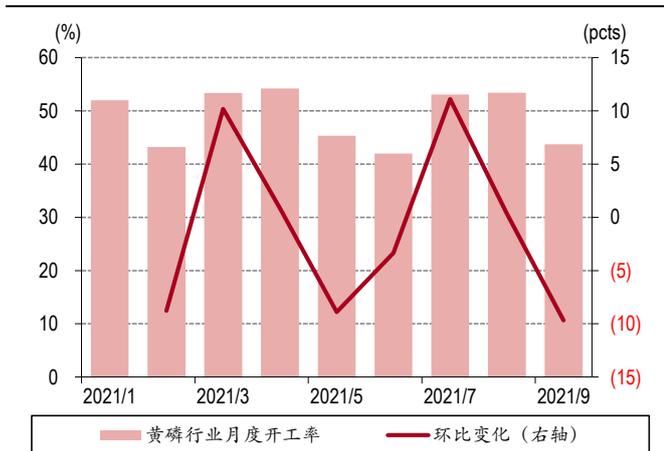
【北化股份】公司10月22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公司目前未受限电影响。

【恒星科技】公司10月22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暂未收到限电通知。

【东岳硅材】公司10月23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表示，截止目前公司未收到政府部门发出的限电的相关文件通知，生产经营正常。公司计划将于11月份对生产装置进行年度检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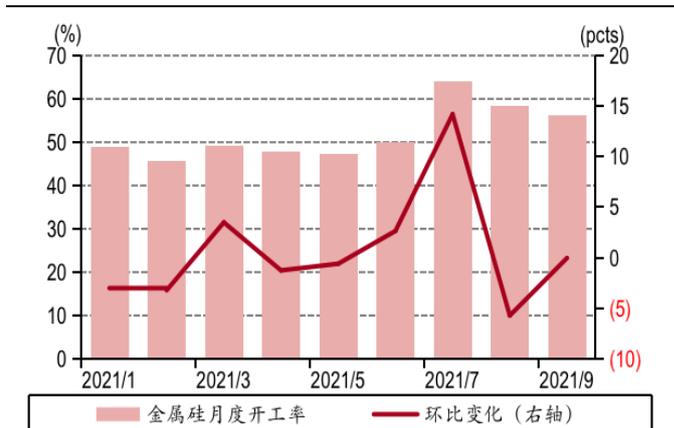
重点品种开工率

图表 8. 黄磷月度开工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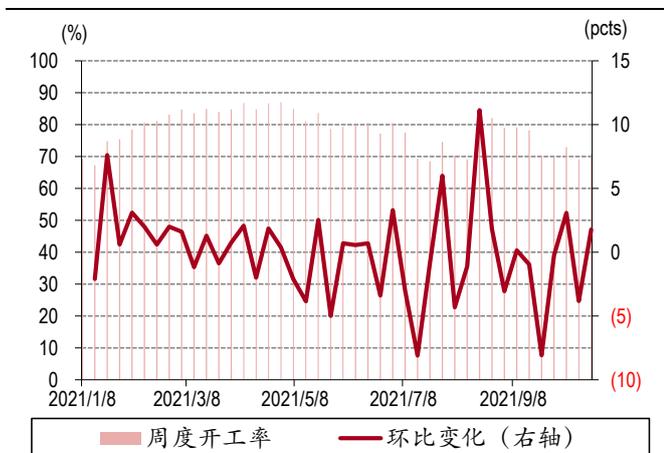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图表 9. 金属硅月度开工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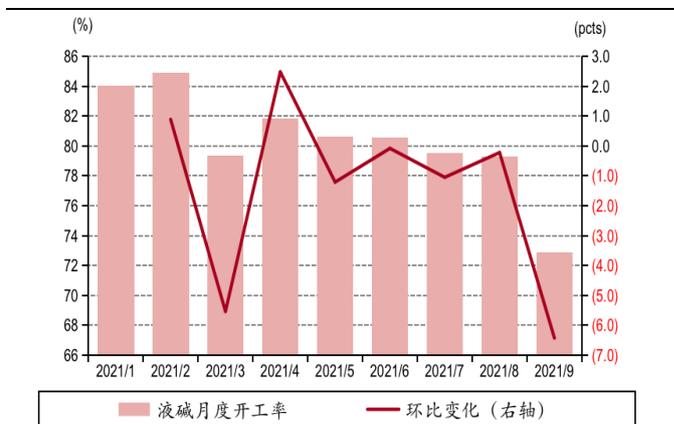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图表 10. 纯碱周度开工率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图表 11. 液碱月度开工率



资料来源：百川盈孚，中银证券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本人未在公司内、外部机构兼任有损本人独立性与客观性的其他职务，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本人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声明，将通过公司网站披露本公司授权公众媒体及其他机构刊载或者转发证券研究报告有关情况。如有投资者于未经授权的公众媒体看到或从其他机构获得本研究报告的，请慎重使用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以防止被误导，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对其报告理解和使用承担任何责任。

评级体系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公司股价/行业指数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市场指数的涨跌幅的表现为基准：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20% 以上；
- 增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10%-20%；
- 中性：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变动幅度在 -10%-10% 之间；
- 减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跌幅在 10% 以上；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 强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强于基准指数；
- 中性：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基本与基准指数持平；
- 弱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弱于基准指数；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沪深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市场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香港市场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或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美股市场基准指数为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特定客户发布。

本报告发布的特定客户包括：1) 基金、保险、QFII、QDII 等能够充分理解证券研究报告，具备专业信息处理能力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客户；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其可参考使用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可能以本报告为基础，整合形成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建议或产品，提供给接受其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或渠道向除上述特定客户外的公司个人客户提供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客户从任何外部渠道获得本报告的，亦不应直接依据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决策；需充分咨询证券投资顾问意见，独立作出投资决策。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损失等。

本报告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予任何其他人士，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如发现本研究报告被私自刊载或转发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及时采取维权措施，追究有关媒体或者机构的责任。所有本报告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相关关联机构: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8326 2000
传真: (8610) 8326 2291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2/F,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20) 3651 8888
传真: (4420) 3651 8877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市美国大道 1045 号
7 Bryant Park 15 楼
NY 10018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692 6829 / 6534 5587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